



10月19日晚,镇海区庄市街道执法队联合派出所开展“文明养犬”宣传整治行动。

狗的问题 其实是 人的问题



大
讲
堂

近日,四川成都崇州一小区2岁女孩被大型犬扑倒并撕咬,女孩受伤严重,引发关注。此事件中,事实轮廓基本清楚,反转的可能性不大。但在随后的网络大讨论中,随着事态的延续发展,聚焦点始终落在女童的伤势和狗主人享受养狗的自由但并未履行养狗的责任上,而爱狗人士则对“生命平等”作出了坚固的持守态度,进而引发出一系列要不要禁止养烈性犬的讨论。

笔者尝试与职高三年级的孩子们讨论这则公共事件,35位学生中,有9位认为应当禁养烈性犬,18位认为这种禁养过于一刀切,另有8位无法给出明确立场。但无论哪种立场,他们无声地达成了某个共识:在这个事件中,“狗”的问题的本质是“人”的问题,享受自由的前提是尽到责任与义务。

主讲人
镇海职教中心
叶丽英

A 无束缚,不自由

所知限制所见,每个人在面对社会公共事件作出价值判断和立场站位时,当然是由自己的“所知”决定的。比如,没有享受过宠物陪伴的人无法共情禁养带来的孤独;没有被狗胁迫过的人无法体会烈性犬靠近的恐惧。然而,一个积极的社会样态,应当是允许讨论的,有感知的生命世界,是由一对对悖论构成的。

所以,我们不难发现,这个事件背后是一个永恒的悖论:生命自由与责任束缚。

当我们蹒跚着走出长久的集体至上的观念,逐渐意识到个体“自由”的价值时,各种“主义”也便纷至沓来,嘹亮的呐喊声此

起彼伏,“束缚”也便成了一个绝对贬义的用词,“自由”则走向被绝对膜拜的高地。我们越来越推崇用如下句式教育孩子:你是被“允许”的,而不是被“禁止”的。当然,这是时代的进步,自由是无价的,个体生命的自由是以各种“被允许”为前提的。

笔者在从事普高教学转向职高教学的过程中,深刻体会到,少年们会崇拜自己同类中那些敢于“站出来”的“英雄”。他们崇拜的是那种“敢”的姿态,鲜少叩问“束缚与规则”的意义。

卓欣茹同学以交通灯为例,论证了生活中的规则一定程度上束缚了个人当下的自由,但是

又通过“维护秩序”来保障了最终绝大多数人长远的自由;李文豪同学描述道,自由像海一样,是一眼望不到头的,令人震撼又渴望,但再广阔的海,也是有尽头的,过度的自由会将人拖入无底的深渊。

约翰·穆勒在《论自由》中说,个人之于自己的主权,其正当界限在哪里?社会的权力又该从哪里开始?人类生活,哪些应该听其自谋,哪些应该委诸社会?但既然每个人都要在社会中生活,就不得不在事关他人的行为上遵守一定的界限。所以,理性的思考,平等的探讨,才能带来眼中有他人的牢靠的责任与规则意识。

B 无束缚,不追求

即便是极力标榜个体自由的西方,也有“自由”的禁地。

在海明威的作品中,那些言而不论的“空白”或许正是被理查德·福特视为“对真正的神秘的敬意”。这也许不仅是卖关子,不仅是省略的艺术,不仅是小说技巧,最终涉及的还有禁忌方面的问题。海明威时代,还是人类保留着许多禁忌的时代,无论是残酷的禁忌还是美好的禁忌。冰山文体赋予海明威以一个时代的注脚者的身份。

这种禁忌是集体的默契,是每一个时代根源于本能、人性和

心理深处的潜在约束。而这种约束,在现时代的今天越来越失效了,人们更崇尚纯粹个人的自由,或者不经思索的未必真实的标签式“自由”。纵观自媒体的森林,颇多鲜亮的复制,鲜少叙述褶皱处的细微真实。

如果我们去问一个中学生,你心目中的“自由”是什么样的,他会如何回答?金钱自由?时间自由?健康自由?他很少会概括为一个名词,而会用“像……一样”或“……第二”诸如此类的句式来将自己安放在固有的标签中。尴尬的是,自媒体时代,你所看到的标

签,未必是全视角的,也就意味着未必是真实的。到处都是二次加工的消费主义的标签。

真实的自由被看见的可能性在降低,而抵达真实自由的可能性也在相应降低。

可是,参差多态的生命样态难道不是自由本身吗?符合少数的标准才是好的信念,让我们远离了手工业时代对“人”的注视,从而焦虑丛生。如果我们能看到那些所谓的束缚,让我们不太符合标准的短板,让我们不太顺遂的责任和义务,有时候,是帮助我们抵达自己的必要路径。

C 无束缚,不生命

在这种种的责任牵绊中,我们如圆网蛛般搭建了自己的森林体系。这个森林,并非只有“成功者”有话语权,所有生命都有感知和言说的权力。何塞说,我们往往将目光停留在森林中的一棵树,而忽视了树背后的森林。森林赋予这棵树以背景,脱离了这片森林的树也就失去了和周围世界的联系,也就不具备审视的深度了。人是各种关系的联结,并不是一座孤岛。各种爱

的牵绊,虽是束缚,也是自由的一道隐秘弧光。

我们如果有勇气告诉孩子们,你是被允许的,这个事情或想法,如此这般,是正常的,我想我们的孩子,会自信得多。只不过,在允许的同时,我们要适当地抛出“但是”,毕竟自由的蹦极运动中,责任是拴住双脚的安全绳。

当我们引导孩子,反观多维视点下生命的样态,散点聚焦成一个较为清晰的“生命”意识,这

样,“让每一个生命幸福成长”的主语,才渐次站立起来,才有“幸福”和“成长”的轨道可言。

回到本文开头的罗威纳犬咬人事件,我们希望孩子们能以一种更成熟的思考力作出自己真实的判断:养狗是一种自由,是应当被允许的;但,享受养狗自由的前提是承担监管的责任,以保障自己的自由不侵犯他人的利益,否则,自由将被反噬。此事如此,事事如此。